



聚焦四大行业领域铲除黑恶滋生土壤 镇江全面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发展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吴也尤

剑指影响群众安全感黑恶势力,打掉涉黑涉恶组织35个,查扣涉案资产13亿元,查处“保护伞”270人,江苏省镇江市在3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中,打出了“社会更安定、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的朗朗乾坤。

专项斗争转入常态化后,镇江市以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四大行业领域整治为牵引,全面推进专项斗争纵深发展。2021年上半年全市群众安全感99.13%,扫黑除恶满意度95.8%,均创历史新高。

坚持深挖严打态势不变

7月27日,丹阳市法院公开宣判张某某等人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张某某等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自年至七年六个月不等有期徒刑。

2019年以来,以张某某为首的黑恶势力犯罪团伙,多次实施寻衅滋事,敲诈勒索,开设赌场等违法犯罪活动,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镇江一举打掉张某某黑恶势力犯罪团伙。

在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镇江在市县两级统一调整组建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规范两级扫黑办及专班建设,建立健全议事决策、请示报告等六大工作

制度,全面理顺组织体系和工作关系。

在线索核查方面,加大宣传力度,用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提高举报奖励标准,严格落实举报人保护等措施,引导、鼓励群众积极参与四大行业领域整治,拓展线索来源渠道,摸清行业内问题及症结所在,突出案件核查办理,做好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和上级交办线索的核查,研判会商,挂牌督办相关疑难复杂问题线索,确保相关线索查清查深查透。

在破案攻坚方面,加大打击力度,分析研判重点案件,明确挂钩领导和推进责任,定期进行调度推进,同步落实相关案件“打财断血”工作,加大政法单位与市场监管、税务、自然资源、住建等相关部门协作配合,依法充分运用扣押、追缴、没收,判处财产刑等多种手段,捣毁黑恶势力经济命脉。

“我们同步跟进‘打伞破网’工作,健全完善纪检监察机关和政法单位线索双向移送、重要案件会商等制度,在重点案件中落实政法和纪检‘双专班’同步侦办措施,严查各类涉黑涉恶腐败。”镇江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许文介介绍,今年以来,已打掉涉黑涉恶组织11个,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13人,一批线索正在持续深挖中。与此同时,出台《镇江市推进四大行业领域平安建设暨“治乱出清”整治工作方案》,推动平安建设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机结合。

整治“脏乱差”建设“洁齐美”

桂林象山区紧盯痛点加强社会治理创新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曹长青 曹令伍

看着周边环境从“脏乱差”到“洁齐美”,家住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瓦窑西路一巷的市民黄玉萍十分高兴。

象山区是桂林市主要城区之一,去年以来,该区紧盯群众反映强烈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系列整治行动,打了一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的翻身仗。

瓦窑西路片区治安形势复杂,案发率高,环境“脏乱差”情况,象山区以党建为引领,成立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区长挂帅,牵头制定严打清查整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基层党建引领等四大专项整治行动小组,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该区以打开路,开展入户统一清查行动,查处20余宗违法犯罪嫌疑人,并对近年来在辖区作案的吸毒人员以及有前科人员进行全面梳理排查,逐一建档立案,实行网格化管理。同时,投入300万元,在瓦窑西路片区设立“智慧警务室”,实现24小时实时态势监控。

执法部门开展大联动执法行动,对瓦窑片区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酒驾毒驾,“黑出租”等交通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500余起,清理“僵尸车”66辆。投入900余万元完成2300米道路改造及排水工程,增设33盏路灯,沿线区域铺划定经营黄线,科学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

城管环卫部门加强动态管理,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清除整治行动,依法拆除瓦窑西路一巷乱搭建雨棚、钢架房和20多个违章建筑门面。拆除违规户外广告招牌,整理杂乱通信光缆、电线,落实专业保洁人员加强卫生巡查清扫,清理垃圾死角,片区面貌焕然一新。

村(社区)组织党员干部率先垂范,动员社会力量组建“红袖标”志愿巡逻队开展治安巡逻,群众自筹自建一批智能门禁、智能门牌,提高了“联防”“技防”水平。

专项整治以来,该片区刑事及治安警情

呼伦贝尔50万元以上电诈案实现全破

□ 本报记者 颜爱勇
□ 本报通讯员 王丹

今年以来,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公安局举全警之力实体化、实战化运行反诈中心,重拳出击,严打电信诈骗犯罪,共破获案件76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34人;打掉洗钱窝点、跑分平台51个,GOIP窝点两个;为群众挽损812.6万元。自今年6月11日开展为期100天的专项打击行动以来,涉案金额50万元以上电诈案件实现100%破获,推动损失较大的部督、厅督案件实现全破。

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将反诈中心建设和打击治理工作纳入平安建设工作统筹推进,根据自治区公安厅印发的相关规范机制,结合本地实际,细化方案措施,逐步建立起适应呼伦贝尔地区打击治理电信诈骗工作体系。同时协调银行、通信运营商入驻反诈中心,警通、警银、警企协同发力,解决了长期以来公安部门孤军奋战、单打独斗的局面。明确“反诈中心就是唯一的合成作战中心”,坚持警力跟着警情走,将各警种精干警力进行资源整合,推动各级公安机关组建职业化、专业化队伍,贴合实战需求,服务实战领域。

为借鉴先进地区理念,该局组织相关人

沈阳“盛京使者”平安志愿者助力反诈宣传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组织党员民警和“盛京使者”平安志愿者组成反诈宣传党员先锋队,在辖区内开展“无电诈”社区宣传活动,发放反诈宣传传单,讲解常见电信诈骗类型。

为深入推进“反诈宣传人民战争”,辽宁省沈阳市公安局发挥全市各级平安志愿者协会组织作用,发动全市30万“盛京义勇”平安

志愿者力量共同参与,广泛营造全社会防范电信诈骗犯罪的浓厚氛围。

活动期间,“盛京使者”平安志愿者建立由街坊邻里、同事同学、亲朋好友等组成的微信群,每天向群内推送案件预警,防范常识、电子台历、视频以及相关新闻链接等反诈信息。“盛京使”平安志愿者党支部组织“盛京义勇”志愿者们进行反诈宣传培训,并选拔有特

坚持行业治理力度不减

近日,长航公安局镇江分局经过缜密侦查,成功破获一起长江特大非法采矿案,打掉一个集采、运、销为一体的非法采矿团伙,涉案江砂8万余吨,价值200万余元。

今年以来,通过将平安镇江建设与扫黑除恶斗争有机融合,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治安乱点,社会高度关注的行业乱象,深入开展行业领域监管情况自查,通过调研走访、座谈会、网上民意征集等方式,组织服务对象、基层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行业监管情况进行综合评议,梳理汇总监管风险点和监管盲区。

通过将扫黑除恶工作和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排查整治等专项工作有机结合,镇江还对市县两级挂牌督办的24个重点地区组织一次交流点评、两轮巡回督导,严打各类“矿霸(砂霸)”“路霸”“工霸”,结合行业实际情况,紧扣群众期盼,制定“平安矿山”“平安水域”“平安交通”“平安工地”等系列平安建设活动实施方案,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控制运输市场、强揽工程等专项整治行动,推动行业秩序不断转好。

坚持长效常治责任不松

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6起“砂霸”

“矿霸”背后腐败和“保护伞”典型案例进行公开通报,镇江市针对其中管某黑社会性质案件中暴露出的工作短板,迅速制定《自然资源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问题深化整治工作方案》(2021年自然资源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等制度,及时堵塞工作漏洞,实现正本清源。并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质效纳入平安镇江和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考评体系,制定责任制实施办法和奖惩细则,通过多种方式方式进行责任查究,全面压实工作责任。

针对薄弱环节,充分发挥监察建议书、司法建议书、检察建议书、公安提示函等“三书一函”的跟踪问效作用,及时将相关问题反馈至行业监管部门,以点带面开展专项整治。

结合平安镇江和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从预防、发现、查处、追责四个环节入手,推动各行业监管部门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紧密结合实际,加大对典型经验的总结推广力度,把行业整治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固化成常态化的工作机制。

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足,特别是体制机制性障碍,在各行业领域出台一份关于加强行业领域平安建设的综合性实施意见,一套基层系列平安建设活动指导标准以及若干份加强监管机制建设的规范性文件,有效提升防范能力,从源头铲除滋生黑恶势力的土壤。

胶州公安自主研发「执法办案智能帮」 从源头防范执法风险

本报讯 记者曹天健 通讯员赵敬美 山东省胶州市公安局将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

与执法办案有机融合,自主研发“执法办案智能帮”系统,对案件办理全流程进行事前自动预警提醒,切实提升执法办案和监督管理效能,有效防范日常易发生的执法风险问题。

据悉,该系统能对执法办案的时间节点、期限自动进行数据抓取,对期限以小时计算的按小时提醒,以日计算的按日提醒,涵盖受理案、行政案件办理、刑事案件办理各个环节,对临近超期的案件,系统自动给办案民警发送手机短信进行重点提醒。办案民警根据推送的提醒短信,在法定办案期限内完成案件的警情分流、受立案、行政案件办理、取保候审、监视居住、刑拘、提捕、起诉等执法环节。

今年以来,警情分流提醒39008起,刑事立案提醒2830起,受案回执提醒8963起,立案告知提醒2830起,均得到及时整改。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执法办案智能帮”利用智能化手段,对接处警、警情分流、受立案、调查取证、强制措施,案件结案等41个执法风险点进行监督,同时对执法风险点进行实时预警,从源头上防范执法风险,实现“事前提醒、事中监督、事后考核”三个同步,执法监督更趋高效,执法质量更有保障,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浙川检方进企业宣讲防范法律风险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刘湖杰 “危险作业罪怎么理解?这个罪名对企业有什么影响?”近日,河南省淅川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进当地企业,以“涉企人员刑律法律风险与防范”为主题开展了一次法治讲座。检察官介绍了“四大检察”和检察机关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具体举措,并结合办案经验,从当前涉企犯罪的主要特点、常见罪名等方面展开专业解读。检察官从纠正错误认识,把牢预防手段两方面详细讲解了预防涉企犯罪的对策建议,受到企业员工的一致好评。

苏州高新区开启“秋收警务”保秋收

本报讯 通讯员朱勇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公安分局浒墅关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近日开启“秋收警务”模式,积极整合群防群治力量,协调村委会,发动村干部、社区网格员、治安积极分子等与民警、辅警组建5支10人一队的“护农队”,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通过巡逻防范,化解矛盾纠纷,提供多元服务,全方位保障秋收安全。截至目前,已累计提供服务60余次,帮助群众解决困难11件。辖区各类警情同比下降21%,矛盾纠纷化解率超九成,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有效提升。

用实际行行动诠释为民初心

肇庆公安三个「度」助推「我为群众办实事」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卢腾扬 杜志华

见警率大幅提高,跳广场舞的大妈们直言“感觉特别安全”;解决群众燃眉之急,小区业主点赞“局长信箱”;送考下乡减少无牌无证摩托车上路行驶,从源头上整治交通安全隐患;推广安装“国家反诈中心”应用程序,预警劝阻145万人次,止付金额1075万元……

自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广东省肇庆市各级公安机关从服务“广度”,办事“深度”和为民“温度”三个“度”出发,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摆在突出位置抓实抓好,用实际行动诠释为民初心。截至10月31日,该市各级公安机关推出“我为群众办实事”便民利民措施68项,解决群众难题4677件。

拓宽警民沟通“广度”

“很多年没见过有这么多警察在街上巡逻了,看见他们心里就觉得特别安全!”经常在端州区东门广场跳广场舞的李大妈说。

自今年9月下旬起,肇庆公安进一步优化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将警力下沉一线,支援基层派出所开展“大巡防”,进一步提高见警率、管控力和威慑力。肇庆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董信奇要求全市广大干警要牢固树立家园意识和担当意识,积极主动下沉一线,切实维护全市社会治安大局安全稳定。

国庆期间,按照广东省公安厅部署要求,肇庆市公安局每天抽调市县两级公安机关警力2000多人下沉城区重要勤务区域,动态开展联动巡防。其中,市公安局机关每天安排100多人分62个组支援端州城区巡逻防控工作,不断提升路面管事率,社会面见警率,有效控制路面发案率。

来肇庆旅游的苏先生说:“肇庆景色很美,虽然人车多,但是秩序好。到哪条街上都能看到警察,让人感到很安全。”

肇庆公安坚持警务前移,警力下沉,服务靠前,为社会治理注入新的力量,催生了更强的战斗力,切实解决了基层警力缺口的突出问题和队伍活力不足、群防群治能力欠缺的连带问题。同时,让民声、民情浮上来,在一线发现矛盾问题,解决群众需求,不断拓宽“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广度,最大程度实现“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的目标。

延伸为民解忧“深度”

为方便广大群众反映问题、表达诉求,提出意见建议,今年5月4日,肇庆公安上线开通“局长信箱”,进一步延伸“我为群众办实事”深度。“局长信箱”着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层层跟进,专人督办反馈,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截至10月31日,肇庆市公安局共受理信件234件,回复率100%,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19个。

6月13日,吴先生来信反映:封开县南丰镇某小区燃气房离居民楼不足10米,经常闻到燃气味,向物业、开发商等反映,均没能得到解决,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得知情况后,“局长信箱”工作专班立即转办核查。17日下午,封开县公安局南丰派出所民警联合安监部门对该小区燃气房安全问题进行实地检查,并责令该小区燃气管理部门在七日内对存在问题整改完毕。“我对处理结果非常满意,肇庆公安‘局长信箱’办事效率非常高,真正为民办实事,解决了群众的燃眉之急,为肇庆公安点赞!”吴先生高兴地说。

8月3日,梁女士来信反映,肇庆市大旺高新区某小区被一家百货超市长期占用空间作为仓库,用于堆放货物及装卸货,存在消防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小区居民日常生活。“局长信箱”工作专班迅速将情况转给大旺公安分局处理,该局立即组织治安巡逻大队、城区派出所联合有关部门实地核查,要求超市马上清理堵塞小区的货物,梁女士当天便私信“平安肇庆”公安微博致谢:“感谢你们工作的高效率,希望以后商家和小区住户能共同维护好小区环境,共建卫生家园,为你们的工作效率点赞!”

提升为民服务“温度”

群众之事无小事,细微之处显温情。肇庆市各级公安机关紧贴公安主责主业,全面推动落实16项民生实事,不断创新便民利民举措,以为民服务实际成效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

在优化车驾管服务方面,交警部门大力推进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带牌销售”和摩托驾照“送考下乡”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已落实摩托车“带牌销售”企业176家,上牌7237辆,销售6124辆;电动自行车“带牌销售”企业622家,上牌16170辆,销售4007辆。全市中心城区及偏远乡镇送考下乡考试点19家,已完成新增6家,送考下乡考试群众9062人次,通过创新举措,方便了群众办事上牌,减少了无牌无证摩托车上路行驶,从源头上整治交通安全隐患。

针对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电信网络诈骗活动,反诈部门坚持“打、防、管、宣”同步推进,全力构建“全警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新格局,做实做细反诈宣传工作,推广安装“国家反诈中心”应用程序174.2万个,预警劝阻14.5万人次(其中上门见面预警1932人次),止付金额1075万元,成功返还被诈骗事主金额314.1万元,全力守护了辖区群众的“钱袋子”。

肇庆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龚伟表示,肇庆公安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护航安园”,城市机动车喇叭噪音治理,“民生办事”“区域通办”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等重点难点工作,全面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切实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长效化、常态化、制度化,在共建共治共享中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肇庆建设,努力使人民群众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天津河北区首批“失驾”社矫对象警示教育基地启用

□ 本报记者 张驰
□ 本报通讯员 朱桐桐 吴婵

为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近日,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法院联合该区交管支队与区司法局,在辖区内建立了河北区首批“失驾”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基地,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社区矫正检察监督新模式。

河北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李志泉介绍,“失驾”是指驾驶人由于交通违法行为等原因造成的驾驶证被暂扣、注销、吊销,从而失去合法的机动车驾驶资格的情况。该类人员具备一定驾驶技能,但其中部分人员法律意识淡薄,“失驾”期间私自驾车出行,造成安全隐患与社会危害。

建设警示教育基地的想法,源自河北区检察院几年前开展的一次针对危险驾驶罪社区矫正对象监管的专项检察监督。该次检察监督中,该院陆续排查出多名社区矫正对象在服刑期间无证驾驶,针

对此类情况,该院及时向相关法院与司法行政机关制发撤销缓刑建议书,督促其对上述“马路杀手”依法收监,并主动联合公安交管、司法行政机关,通过“道路布控预警,手机定位巡查,开展跟踪排查,案件线索通报”等方式形成监督合力。

“办案中我们发现,除了监管手段的技术更新,‘失驾’社矫对象的‘思想更新’更加迫在眉睫。”李志泉说,“要从根本上做好思想教育,引导他们从真正反思、悔过,才能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办案效果。”

经过充分准备,今年10月下旬,河北区首批“失驾”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基地陆续建成并投入使用,辖区司法所列管的“失驾”社矫对象均要到基地报道并定期到基地接受警示教育。警示教育期间,检察官与交警结合《刑法》《社区矫正法》《道路交通安全法》,为社区矫正对象讲解交通事故真实案例,展示车祸现场模拟,着重分析“失驾”后无证驾驶的社会危害。截至目前,警示教育基地已累计开展65人次的入矫集中警示教育。